

## 湖南创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介绍

湖南创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创研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2日上午09:30-10:30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。会议于2016年11月25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谋清主持，会议出席董事应为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湖南创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湖南创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 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**

1、议案的内容：公司原聘请审计机构为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已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审计工作。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考虑，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

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形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、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1、议案的内容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第（一）项议案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形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3、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**三、 备案文件目录**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湖南创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创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13日